

國立彰化高商學生自治會

110 學年度學生自治會正、副會長全校選舉須知

110.05.30

一、依據「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學生自治會選舉及罷免辦法」第十二條之規定，候選人得以展開為期七天之競選活動（公辦政見發表會、各班拉票、海報張貼等），假日順延，競選活動應於投票前一天放學時結束，起迄時間由選委會公告之。

二、教育部於5/25（二）下午宣布：全國各級學校因應疫情延長停止到校上課採居家線上學習時間。因應全國實施疫情警戒第三級時間延長，為降低群聚感染之風險，維護學校師生健康及學習權益，全國各級學校及公私立幼兒園停止到校上課延長至110年6月14日（一）止。

三、候選人的競選活動時程原定5/27（四）～6/4（五），擬變更為線上方式辦理，競選活動不受限於原定的非假日期間。

1. 競選活動時程變更為：5/31（一）早上8點起至6/6（日）下午5點止。

2. 候選人的各項文宣電子檔，包括圖片及影音，必須先送學務處訓育組審核後，才可發布於學生自治會網頁及班級代表LINE群組。

（學務處訓育組組長信箱 act@chsc.tw）

四、候選人的紙本選舉公報已於5/17（一）放置各班班櫃，因應目前停課在家線上學習，另於5/27（五）發布於本校學生自治會的網頁，網址如下：

https://www.chsc.chc.edu.tw/ischool/publish_page/32/

五、投票方式，擬採線上記名方式投票。

1. 投票對象：一、二年級在籍學生

2. 投票時間：6/7（一）中午12:30起至16:00止，逾時不開放投票。

3. 投票網址：6/7（一）中午12點前以E-mail寄至一、二年級在籍學生的信箱，並同步發布於學生自治會網頁最新消息及班級代表LINE群組。

六、若有未盡事宜，得由學生自治會正、副會長選舉委員會訂定修改後公布。